



2024年度县职能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	实施主管部门		昌黎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		金额单位	万元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19559.007082		到位数		143274		资金执行情况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预算数		19559.007082		其中:财政资金使用		10675.333578		54.58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其中:财政资金使用		19559.007082		其他		其他		总体完成率(%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其他		其他		其他		其他		94.26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具体完成情况		完成城区及农村16个乡镇及抗塘连村路的保洁,完成城区99座公厕的维护管理使用,完成全县垃圾及时清运、焚烧。为全县百姓打造整洁、有序的城乡环境。		94.26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	指标说明		预期指标值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	自评得分		单项指标折算得分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产出指标		数量指标		农村保洁范围		垃圾无害化处理率		保洁农村环境的乡镇个数		垃圾及时无害化处理占垃圾处理量的比例		= 16 个		100		10		10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	质量指标		对垃圾及时清扫、清运及焚烧处理的及时性		= 1 天		100		10		10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时效指标		= 104 元每人每年		100		10		10	
		经济效益指标		节省垃圾处理费		通过对垃圾中转站设备及环卫车辆更新节省垃圾处理的费用		= 30 万元		35万元		优		15		14.7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效益指标		社会效益指标		生活垃圾分类率		生活垃圾分类率		对全县生活垃圾处理水平,保证无垃圾堆积		= 10 百分比		3%		优		15		14.4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	生态效益指标		水土检测合格率		= 95 百分比		100%		优		5		4.9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垃圾处理后对环境负面影响期限		= 1 月		98	
满意度指标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群众满意度		通过问卷调查,满意和较满意的收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重		= 95 百分比		95%		优		10		9.9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预算执行率		预算执行率		预算执行率		预算执行率		预算执行率		= 94.26		54.58		10		5.46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填报人: 车传宝 联系电话: 2551053

说明:

1. 整体绩效自评得分,由各单项目目标所指标的折算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(可参照预算项目自评表一级指标分值)
2. 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实际完成值,如培训次数、参训率等;完成等级,即对评价标准,根据实际完成值选择填写优、良、中、差四个等级。
3. 单项指标得分,即根据完成等级赋予每项指标相应得分,其中优、良、中、差对应的分值区间一般为90分以上、80-90分、60-80分、60分以下;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实际完成值*100。
4. 权重占比,即单项指标在总分100分中所占的比重,其中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,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5. 折算得分,即单项指标得分*权重占比。